王志偉　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（文字版）

候選人：王志偉
選舉：115年縣（市）長選舉（臺東縣）
來源：中央選舉委員會 政治獻金及財產申報公開平台 https://pdps-dec.cec.gov.tw/release/formal/files/2709.pdf
下載日期：2026-10-25
說明：本文字版係以機器 OCR（Tesseract chi_tra+eng）辨識掃描原件後，再逐頁比對原件影像人工校對數字、姓名與地址所得。 原件已遮蔽之個人資料（身分證字號、地址、地號、門牌、保單號碼等）一律以「〔遮蔽〕」表示，未予還原；無法辨識處標記為「〔無法辨識〕」。金額單位：新臺幣元（另註明者除外）。

（一）基本資料

申報人姓名	王志偉（手寫）
出生年月日	民國49年（月日空白／遮蔽）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／居留證統一證號	〔遮蔽〕
申報日	民國115年9月3日（手寫）
選舉年度	115年
選舉種類	縣長（手寫）
選舉區	臺東縣（手寫）
戶籍地址／通訊地址／聯絡電話	〔遮蔽〕
交件日（申報人簽章處）	115年9月4日（日期部分被章遮蓋，判讀供參）；申報人親筆簽名
受理申報機關	臺東縣選舉委員會（手寫）
原件標記	手寫申報表（附表二，含裝訂線）；首頁「本影本與正本相符」章；共17頁，頁碼手寫；各頁蓋有騎縫章。

（一）基本資料 —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

稱謂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國籍	居留證統一證號
妻	許碧惠	〔遮蔽〕	〔遮蔽〕	R.O.C.	

配偶姓名依原件手寫及第(四)、(六)項所有人欄判讀。

（二）不動產

1. 土地：總申報筆數 7 筆

項次	土地坐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1	臺東市豐〔無法辨識〕段（判讀供參）〔遮蔽〕	1951	全部	王志偉	82年5月	購買	200萬元
2	臺東市〔無法辨識〕強段（判讀供參）〔遮蔽〕	182.37（判讀供參）	100%	王志偉	92年7月	〃	1000萬元
3	臺東市〔無法辨識〕強段（判讀供參）〔遮蔽〕	321.61	全部	王志偉	98年5月	〃	2500萬元
4	臺東市自強段〔遮蔽〕	101	100%	王志偉	105年9月	〃	500萬
5	池上鄉大埔段〔遮蔽〕	1980	100%	王志偉	95年	〃	500萬
6	臺北市中正區南海四小段〔遮蔽〕	134	1/28	王志偉	101年8月	〃	4000萬
7	臺東市建華段（判讀供參）〔遮蔽〕	1848／1212（填兩個面積）	100%	王志偉	98年	〃	100萬

2. 建物（房屋及停車位）：總申報筆數 4 筆

項次	建物標示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1	臺東市自強段〔遮蔽〕／臺東市漢中街〔遮蔽〕	263.36（判讀供參）	100%	王志偉	92年7月	購買	500萬
2	臺東市漢中街〔遮蔽〕	612.87（判讀供參）	100%	王志偉	98年5月	〃	500萬
3	臺東市正氣北路〔遮蔽〕	123.48（判讀供參）	100%	王志偉	105年9月	〃	500萬
4	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（判讀供參）〔遮蔽〕	168.1	100%	王志偉	101年8月	〃	500萬

地號、建號及門牌號碼遮蔽。土地第1–3、7筆段名字跡潦草，部分字無法辨識。面積單位均為平方公尺（原件手寫 m²）。取得價額欄以「萬／萬元」手寫，照錄。

（三）船舶

總申報筆數：0 筆

（四）汽車（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）

總申報筆數：2 筆

廠牌型號	汽缸容量	牌照號碼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Nissan	1598 cc		許碧惠	112年	購買	68萬
現代	2500 cc（判讀供參）		王志偉	113年	購買	79萬（判讀供參）

牌照號碼欄空白或遮蔽；第2筆汽缸容量及價額手寫潦草。

（五）航空器

總申報筆數：0 筆

（六）現金（指新臺幣、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）（總金額：新臺幣 400,000 元）

幣別	所有人	外幣總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新台幣	王志偉		250,000
〃	許碧惠		150,000

2 筆合計 400,000 元，與總金額相符。

（七）存款（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）（總金額：新臺幣 41,600,000 元）

總申報筆數：6 筆

項次	存放機構（應敘明分支機構）	種類	幣別	所有人	外幣總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1	臺東地區農會	新台幣		王志偉		3,500,000
2	〃 合作金庫（判讀供參）	〃		〃（王志偉）		1,600,000
3	臺灣銀行（判讀供參）	〃		〃（王志偉）		4,000,000
4	國泰世華	〃		〃（王志偉）		2,500,000
5	彰化銀行（判讀供參）	活期存款	新台幣	許碧惠		28,000,000（判讀供參）
6	臺灣銀行	〃	〃	〃（許碧惠）		2,000,000

原件第1–4筆「種類」欄填「新台幣」、「幣別」欄空白；第5–6筆種類為活期存款。第5筆金額首位數字被騎縫章遮蓋，判讀為 28,000,000；以此計 6 筆合計 41,600,000 元，與總金額相符。存放機構名稱字跡潦草，部分判讀供參。

（八）有價證券

1. 股票：總申報筆數 0 筆

2. 債券：總申報筆數 0 筆

3. 基金受益憑證：總申報筆數 0 筆

4. 其他有價證券：總申報筆數 0 筆

（九）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（總價額：新臺幣 4,000,000 元）

1. 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：總申報筆數 2 筆

項次	財產種類	項／件	所有人	價額
1	字畫		王志偉	3,000,000
2	珠寶（判讀供參）		許碧惠	1,000,000

2. 保險：總申報筆數 0 筆

3. 虛擬資產：總申報筆數 0 筆

2 筆合計 4,000,000 元，與總價額相符。

（十）債權

總申報筆數：0 筆

（十一）債務

總金額：新臺幣 0 元；總申報筆數：0 筆

（十二）事業投資（總金額：新臺幣 1,000,000 元）

總申報筆數：2 筆

項次	投資人	投資事業名稱	投資事業地址	投資金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原因
1	許碧惠	池上米業有限公司	臺東市正氣北路	10萬	113年	投資
2	王志偉	〃	〃	90萬	100年	投資、成立

投資金額以「萬」手寫；10萬＋90萬＝1,000,000 元，與總金額相符。

（十三）備註

原件空白。

申報聲明

此致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。以上資料，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，如有不實，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，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。申報人：王志偉（簽章，親筆簽名）　交件日：115年9月4日（判讀供參）。